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 理总局关于龚伟华华夏银行首席信息官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5〕651号)。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核准龚伟华先生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的任职资格。

龚伟华先生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的任期自核准日 2025 年 11 月 13 日起生效, 至本行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龚伟华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行于2025年5月30 日刊载干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